臺北市中正區頂東里第13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臺北市中正區公所

臺北市中正區頂東里第13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 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號次	相片	姓 名	出年 月	性別	出生地	推之政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1		王曜樹	45年8月26日	男	臺北市	中國國民黨	河堤國小畢業、螢橋國中畢業	頂東里8至12屆里長、頂東里8至12屆里長、頂東里長、八十會會會理組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	全職24小時服務的行動里長,繼續為守望相助隊、環保義工隊績效打拼。以看得到、找得到、服務得到為鄉親服務為目標,同時主動瞭解轄內弱勢族群需求,爭取社福資源,並由社區提供在地服務,打造頂東里成為臺北市社區關懷照顧據點,期待創造更優質的生活環境,以一個為市政府、區公所、更為頂東里民負責的心情,讓頂東里的社區更優質、更美好。擔任里長20年來,感謝各級長官的認同,本里不但獲頒99年及105年內政部與市政府的績優里長殊榮,20年來本里守望相助隊更在中正區連年第一,臺北市市級評比均榮獲前三名,環保義工隊也長年獲得績優評比的佳績。我們以感恩的心,感謝頂東里鄉親的支持以及服務團隊的付出。本人真正在地土生土長,戶籍從未遷出頂東里,請給我機會繼續為頂東里的優質美好的未來繼續打拼。
2		廖強閎	38年4月13日	男	臺北市	無	古亭國小,萬華初中,成功高中	正長鋐門髮長事長獅合會不長鋐門髮長事長獅合會下長鋐門髮長拳長、協作理不是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成立line群組,里民需求馬上辦。 二、努力爭取各項里民福利補助。 三、落實垃圾分類,資源回收,所得回饋里民。 四、提昇里民居家週邊環境衛生。 五、加強治安巡邏,維護居家安寧,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六、提升社區發展協會功能,促進社區互動和諧。 七、定期舉辦免費健診睦鄰活動,經費由里長自籌。 八、成立活動式的里長辦公室,更有效率的解決里民需求。 九、政府發放敬老金親自送到府。
3		車正國	42年11月13日	男	臺北市	無	1. 美國加州阿蘇薩大學 企管碩士 2. 國立中興大學企管學 士 3. 板橋高中 4. 河堤國小	1. 金門酒廠有限公司總經理 2. 菸酒公賣局長機要秘書 3. 財政部國庫署科長 4. 輔仁大學企管系講師 5. 市議員李慶元服務處主任	學歷、經歷、能力是勝任管理重任的基本條件,而熱誠、率真、效率則是社區服務必要條件。 我自幼家貧,唸高中時送報,大學時開計程車補貼家用、學費,赴美留學時在餐廳洗碗、端盤 賺取學費。返國服務公職,從專員逐年熬到公營事業總經理,一路以來,競競業業。近期在改 造金門酒廠功成身退後,毅然決定以多年來累積的工作經驗及熱忱,返鄉服務,造福鄉梓。 鄉里之事必須大家一起參與,群策群力,才能成就社區完善規劃,提升居住品質。服務宗旨: 1. 成立里民服務中心。 2. 設立老人、學童、弱勢家庭關懷據點。 3. 籌辦社區快樂學苑,開設烹飪、縫紉、歌唱、電腦、棋藝、兒童才藝等教室。 4. 美化巷弄,打造藝術氣息社區文化。 5. 協助老舊公寓更新。 6. 定期舉辦嘉年華會及國內旅遊。 7. 成立頂東里民網站建立聯繫管道。 8. 改建河堤國小,強化學童教育設備,增建停車場,供里民停放汽機車。 9. 增強里民巡守功能,並於各巷口普設監視器,全程錄影,保障里民居家、進出安全。 10. 設立法律服務諮詢中心,解決里民法律紛爭。

第1013投開票所地點: 南昌路2段140號【十普寺】(頂東里8, 10-13鄰)

第1014投開票所地點:汀州路2段265號【王貫英先生紀念圖書館(王貫英先生紀念室)】(頂東里14-18鄰)

第1015投開票所地點:羅斯福路3段62號B1【金融研訓院(教室1)】(頂東里1-7鄰)

第1016投開票所地點:羅斯福路3段62號B1【金融研訓院(教室2)】(頂東里9,19-24鄰)

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 一、投票時間: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至下午四 時止。
- 二、選舉人資格: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 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 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包括當日) 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有里長 選舉投票權。
- 三、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 (一)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 (二)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 六、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 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請儘早 於投票日前領證,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 户籍地户政事務所申請補發,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 發)。
 - (三)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 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 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四、選舉票顏色:粉紅色。

-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 圈選二人以上。
 - (二)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 (三)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 (四) 圈後加以塗改。
 - (五)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 (六)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 (七)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 (八) 不加圈完全空白。 (九)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 七、妨害選舉之處罰:請參見臺北市 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 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

※請使用選舉委 員會製備之圈 選工具圈蓋選 舉票,選舉票 「蓋章」或 「按指印」, 無效。

號 相 欄

淨化選風,防止賄選

為淨化選舉風氣,鼓勵檢舉賄選,依法務部訂定「鼓勵檢舉賄選要點」,檢舉人檢舉賄選案 件,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均發給獎金;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每一檢舉案件給與 獎金新臺幣50萬元。如發現賄選情形,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電話: 0800-024099撥通後 再按4,或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所列檢舉專線。